

國立嘉義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

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5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12：10～14：30

地 點：B03-316 會議室

主 席：宣 O 慧主任

記錄：戴 O 師、朱 O 羚

出 席：幼兒教育學系

楊 O 朱老師、葉 O 菁老師、吳 O 椒老師、鄭 O 青老師（請假）、何 O 如老師、孫 O 卿老師、簡 O 宜老師、吳 O 名老師、賴 O 龍老師、謝 O 慧老師

壹、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老師撥冗與會。
2. 本系於 115 年 3 月 8 日（星期日）辦理 2026 年「優質幼兒閱讀素養」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中央昆士蘭大學教育與藝術學院外聘講師 Susan Galletly、汐止國泰醫院陳 O 瑾語言治療師擔任主講人。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 關於「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師資培育生學習輔導與淘汰要點」條文修正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2. 關於本系教師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材料補助及課程食材補助申請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

(1) 本系核定「蒙特梭利教育理論與實務」課程補助費用為 2,000 元。

(2) 本系核定「幼兒學習評量」課程補助費用為 1,740 元。

(3) 本系核定「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補助費用為 7,000 元

其餘課程之材料補助申請以及食材補助申請照案通過。

3. 關於本系教師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參訪補助申請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4. 關於本系 B03-104 教室擴大機更換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5. 關於本系 B03-105 教室講桌設備更換案，提請討論。

決議：再行評估，電子講桌過時老舊、電線纏繞維修不易，可不用添購，可朝向開放式電子設備教室規劃，可參考 315 教室電子設備做規劃。

6. 關於本系宣 O 慧老師筆記型電腦汰換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推薦作業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15 年 1 月 13 日教務處綜合行政組通知及 115 年 3 月 4 日師範學院通知辦理，學系應於 3 月底前完成召開系務會議推薦至多 2 位教學績優教師參加學院初選（須將推薦結果及申請表及相關資料送交院辦）（如附件 1）。
2. 系所推薦之遴選程序：
 - (1) 授課時數符合「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前三學年度資料(本次為 111 至 113 學年度)每學年教師教學評量各學系專任及專案教師排行前 50%。
 - (2) 「系所評鑑」增加：「加分項目」：屬「發展英語授課或教學學習國際化者」。
3. 檢附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教學績優教師申請表及 111-113 學年度獲獎名單各 1 份（如附件 2）。

決議：本系依據 111-113 學年度職涯歷程檔案系統教學項次總積分，推薦鄭○青及簡○宜老師擔任本系 114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

提案二

案由：關於本學期說故事研習與檢定之主題與時間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幼兒教育學系故事說演能力檢定暨授證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1 項之規定：「檢定內容：以兒童教育相關主題為檢定範圍(如附件)，於每次檢定公告前抽出 3 個主題，由參加檢定者自由選擇任一主題說演。故事呈現方式可以朗讀、口述、戲劇…等方式呈現。」(如附件 3)。
2. 主題範圍庫為自我概念、家庭、人際關係、人與大自然、美德、生命教育、性別角色、多元文化、弱勢關懷、想像、情緒等 11 個主題。
3. 本學期辦理時間研習擬為 11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5.6 節，檢定為同年 4 月 29 日下午 5.6 節。

決議：經抽籤，本學期檢定主題為性別角色、家庭、多元文化。

提案三

案由：有關本系系學會幼幼盃申請補助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幼兒教育學系大學部活動經費補助要點第 2 點第 6 項之規定：「參與或舉辦其他校際比賽與活動(如幼幼盃)：企劃書送交系務會議討論，視實際需求酌予補助。」(如附件 4)。
2. 檢附 115 年本系幼幼盃學生活動經費補助申請表與活動企劃書(如附件 5)。
3. 115 年幼幼盃經費收支預估表如下：

	115
主辦學校	國立台東大學
總花費	預估 147,011 元
本系補助	預估 100,000 元
學生會補助	預估 20,000 元
社團評鑑補助	預估 15,000 元
自費	預估 12,011 元

決議：同意補助本系系學會幼幼盃 45,000 元。

提案四

案由：有關本系系學會兒童假日營申請補助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幼兒教育學系大學部活動經費補助要點第 2 點第 6 項之規定：「參與或舉辦其他校際比賽與活動(如幼幼盃)：企劃書送交系務會議討論，視實際需求酌予補助。」。
2. 檢附本系系學會 114 學年兒童假日營學生活動經費補助申請表與活動企劃書(如附件 6)。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同意補助本系系學會兒童假日營交通費 10,000 元。

提案五

案由：關於「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課程修習要點」條文修正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檢附「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課程修習要點」修正草案、修正對照表各 1 份(如附件 7 及 8)。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要點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3 及 14)。

提案六

案由：有關本系擬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徵聘專任教師 2 名之應徵資格條件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徵聘程序依人事室規定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六條第 1 項之規定：「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增聘教師應就教師專長及缺額提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務會議審議通過，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准後，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於傳播媒體或學術刊物公告徵聘資訊，擬聘學期第一次公告期間至少一個月。」本系吳 ○ 名老師預計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結束後退休，另楊 ○ 朱老師預計於 114 年第 2 學期結束後退休，考量本系所開課負荷量，須增聘教師以補缺額，合先陳明。
2. 有關本次徵聘專任教師啟事業於 114 年 12 月 28 日簽陳校長同意，並於 115 年 2 月 12 日收件截止。截至收件截止日，共計 5 位應徵。
3.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六條第 3 項之規定：「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初審：各系徵聘教師時，應考慮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教師學歷背景之多元性，由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系務會議依據該單位缺額、課程需要、各級教師應授課時數及擬聘教師檢具之學經歷證件及著作（或作品、展演相關資料）、資格條件及專長領域先行檢核後，提送合格及不合格名單，請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教評會就其教學、研究、專長、品德及擬任課程等進行審查。需辦理著作外審者，依本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著作外審後，將外審成績結果送回各該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教評會完成初審，初審通過者，送院教評會複審。」
4. 檢附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本次幼教系徵聘專任教師啟事及專任教師甄選人員合格與不合格名冊各 1 份（如附件 9 至 11）。

決議：經本次系務會議審議 5 位應徵者資格條件，推薦楊 ○ 杰、徐 ○ 娟、施 ○ 煌、王 ○ 智及林 ○ 蓉（專任教師甄選人員合格名冊，如附件 15）至本系系教評會審查。

提案七

案由：有關本系吳 ○ 椒老師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課程購買教具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該課程之相關教具總費用為 32,865 元（如附件 12），核銷方式以 114D-076-1-1 及 114D-076-3-1 計畫經費進行核銷。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